

##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7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晓倩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,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

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,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股公司股权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公司董事会的表决程序合法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参股公司股权重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7 月 12 日